附件

国家文物局

文物保函〔2026〕1580号

国家文物局关于颐和园、圆明园遗址建设控制地带内北大科技园十二年制学校及幼儿园项目的复函

北京市文物局：

《北京市文物局关于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颐和园、圆明园遗址建设控制地带内海淀区上地0702街区北大科技园十二年制学校及幼儿园项目工程的请示》（京文物〔2026〕987号）收悉。经研究，我局意见如下：

一、原则同意所报项目。

二、对项目提出以下具体意见：

（一）细化拟建项目与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位置关系图，进一步明确涉建地块文物保护具体管控要求，确保建设项目合规性。

（二）优化设计方案，适当压减拟建建筑玻璃窗等高反光度材料面积，降低建筑外观色彩亮度与饱和度，避免对文物景观环境产生负面影响。

三、请你局指导相关单位根据以上意见对所报方案进行完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依法履行建设工程规划审批程序。

四、请你局会同相关部门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的全程监管，组织专业机构参与指导，确保文物安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现重要文物遗存，应立即停止施工并研提保护措施。

专此函复。

国家文物局

2026年11月2日

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抄送：中国文物信息咨询中心